

# 臺南市南區日新國小集體放學路隊組編辦法

## 一、主旨：

- (一) 讓小朋友安全的放學，並快速的疏散小朋友放學的速度。
- (二) 養成小朋友排隊、守秩序的好習慣，從小培養遵守交通規則的觀念。

## 二、路隊組編：

### (一) 各班依每天學生的放學離校方式分別成隊：

1. 徒步學生
2. 汽車接送學生
3. 機車接送學生
4. 騎單車學生
5. 安親班學生。

### (二) 每隊設隊長於隊伍前頭帶隊，副隊長於隊伍後面協助維持隊伍秩序。

### (三) 各隊放學行進次序及集合位置：

1. 安親班學生於廚房前走廊及近新校門北側集合，由各校門離校。
2. 騎單車學生於廚房後門離校。
3. 徒步學生不論晴雨天均於班級走廊集合，按指揮由隊長帶隊依序，按行進動線從各校門離校。
4. 汽車接送學生晴雨天均於班級走廊集合，按指揮由隊長帶隊依序下樓，按行進動線從新門離校。
5. 機車接送學生晴雨天均於班級走廊集合，按指揮由隊長帶隊依序下樓，按行進動線從各校門離校。

### (四) 各隊行進動線圖：

1. 騎單車、安親班學生離校行進動線，如「放學路隊動線圖」。
2. 徒步學生離校行進動線，如「放學路隊動線圖」。
3. 汽車接送學生離校行進動線，如「放學路隊動線圖」。
4. 機車接送學生離校行進動線，如「放學路隊動線圖」。

## 三、配合事項：

- (一) 各路隊由路隊長帶隊成一路縱隊循行進動線前進，嚴禁於樓梯推擠、並排行進或提早脫隊。
- (二) 各路口、梯口設有糾察崗哨，負責管制行進流量及舉發違規學生。
- (三) 請各位老師能鼎力指導路隊組編，並配合總導護的指揮，以期放學更有秩序。
- (四) 請各級任老師讓學生參加統一放學，不留置學生在校活動；如需要請先徵求家長同意，並請級任老師自行負學生安全之完全責任。
- (五) 當天最後一節於教室外上體育課之老師請能提前五分鐘下課，讓學生回原班級統一放學。
- (六) 放學時請級任老師能配合總導護老師指揮之行進動線，帶隊下樓；如適為值勤導護老師或級任老師請假之班級，則請班長帶隊下樓；如最後一節在原教室上科任課之班級，則請科任老師帶隊下樓；如最後一節在專科教室上科任課之班級，則於專科教室走廊整隊，並請科任老師帶隊下樓。

## 四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